附件

项目综合评分表

评分标准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类别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分值** |
| 1 | 服务案例 | 提供近三年来独立完成的省/市级社区矫正工作同类项目工作业绩（需提供相关案例材料），成品效果优秀得13-15分；良好得10-12分；一般得6-9分；无服务案例的，不得分。 | 15分 |
| 2 | 响应方案 | 提供详细科学的服务实施方案、策划方案及人员安排情况。服务方案准备充分、符合项目目的，筹划新颖多样、富有创意，应急处理措施得当的，得38-45分；服务方案准备一般，基本符合项目目的，创意一般，应急处理措施得当的，得30-37分；仅有服务方案的，得20-29分；无服务方案的，不得分。 | 45分 |
| 3 | 团队能力 | 具备优秀的专业队伍和专业资质，团队人员有相关资质证书的，得21-25分；有专业队伍和资质的，得15-20分；队伍一般的，得9-14分。 | 25分 |
| 4 | 项目报价 | 满足项目公告要求，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选基准价，其报价得分为本项总分值15分。其他参与采购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：项目报价得分=（评选基准价/项目报价）×100×15%。 | 15分 |